



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

林美莉 / 著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SHANGHAI ACADEMY OF SOCIAL SCIENCES PRESS

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

林美莉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 / 林美莉著. — 上海 :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18

ISBN 978-7-5520-2455-5

I. ①西… II. ①林… III. ①税收改革—研究—中国—民国 IV. ①F812.9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202087 号

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

著 者: 林美莉

责任编辑: 章斯睿

封面设计: 黄婧昉

出版发行: 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上海顺昌路 622 号 邮编 200025

电话总机 021-63315947 销售热线 021-53063735

<http://www.sassp.cn> E-mail: sassp@sassp.cn

照 排: 南京前锦排版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新文印刷厂

开 本: 710 毫米×1010 毫米 1/16

印 张: 19

插 页: 3

字 数: 285 千字

版 次: 2020 年 4 月第 1 版 2020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20-2455-5/F·542 定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财政是治理和运转一个国家的经济基础,而税收是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最重要来源。近代以来,具有几千年文明史的中国,在相对短暂的时段中经历了剧烈的变动。这种变动体现在政治上,是改朝换代,是具有几千年历史的封建皇朝迅速崩塌终结,出现了亚洲第一个民主共和的政体;体现在经济上,则是以往的经济结构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本质变化:从一个农业为主的、家庭手工业和农业相结合、以自然力和畜力为动力的小农经济结构开始走向以蒸汽和电力为动力,机器为标志的大工业时代,也就是农业经济结构向工业经济结构转化的时代。

这种转化体现在财政上,必然出现与过去不一样的特点和变化。套用民国时期财政专家贾士毅概括的话来说,就是“我国在民元以前,在政治上为专制君主时代,一国财用,取之于民,用之于君,故行政从简,财用从约,预算以量入制出为依归。入民国以后,改专制为共和,废君主而行议会,于是一国财用取之于民亦有用之于民之意,预算遂有量出为入之势。”又说,在封建时代的财政体制下,“理财之要诀为‘宽恤民生’,而以‘不增赋’为理财者之美德”。显然,在变动剧烈的近代中国,财政体制与政治经济一样,必然随着时代的变化而变化。尤其在晚清皇朝崩溃中华民国建立以后,传统的财政税收体制已经不能够适应新时代的需求和应对。机器工业时代需要技术、设备、人才和知识,而最根本的一点是需要钱、需要资本。技术、设备、人才和知识都可以通过资本和钱进行购买,可如果没有钱,那就是真正的寸步难行。更何况随着西方列强对中国的侵略和随之而来的割地赔款,且赔款数字越来越大,也使得财政压力越来越大,再加上列强对中国的侵略,尤其是“九一八”之后,抵抗日本侵略的战火就燃烧了 14 年。战争

费用和其他种种费用对财政所形成的压力等,均促使近代中国的财政体系必然酝酿和实施以往没有的根本性变革。

也就是说,种种内忧外患或者说内外情势的逼迫,使得近代中国的财税压力日益加大,也使得中国过去以土地和人口为主要纳税对象的状况被从西方引进的一系列税制所逐渐取代,这个取代的过程时段延续很长,影响广泛,直接间接贯穿于19世纪后半叶和20世纪前半叶,尤其是1930年代前后成为变动剧烈的一段时期。其中厘金的出现直至消亡,营业税、印花税、所得税和遗产税等过去没有的税种的引介,“直接税”体系的形成,关、盐、统等间接税的改革,以及其他与此有关的税政改革等,都成为显眼的新的内容。其中,西洋税制被引入近代中国,并逐渐成为习见的税制,最为引人注目。

那么,西洋税制是在什么样的背景下进入中国的?又是如何进入的?包括哪些税种?在引入过程中经历了哪些艰难曲折?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发挥了什么作用?在今天看来,应该如何评价这一重大历史改革?对于这些问题,学术界虽有不同的研究,对厘金的研究和某些税种的研究还有比较多的成果,但从论述的总体和全面而言,林美莉研究员的这本《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可以说为集大成者。

2005年,林美莉的这部《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在台湾地区出版(“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年,第374页),其书名和内容都十分引人注目。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有鉴于此,决定2019年在大陆出版简体字版,相信这部书在大陆的出版,必然能够进一步推动学术界对近代中国财政税收领域进而对近代中国经济史的深入研究。

《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一书除导论和结论部分外,正文共有九章,共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两章(第一至第二章),大体以时间为序,阐述了从晚清民国直至1949年期间西洋税制在中国被介绍、引进、实施以及其中的诸种制约因素。第二部主要围绕裁撤厘金而展开,包括三章(第三至第五章)。这部分从民国初年的裁厘加税运动、南京政府时期的裁厘改税活动以及裁撤厘金后的税务调整为中心,对这个延续多年且难以裁撤的税种在被终止前后的演变进行了重点阐述。第三部主要焦点集中在抗战时期税政的变化,包括第六至第九章。这

四章分别论述了直接税的变化,战时所得税、利得税、遗产税、印花税与营业税等税种的实施情况及经验等内容。书后有两个附录,分别是《附录一:战时直接税占财政收入估计》《附录二:直接税税收额估计(1936—1948)》。

林美莉研究员的这部书梳理了1889年至1949年间西洋税制进入中国的脉络,分析了近代中国60余年间的税政理论和实际操作两方面的演变历程。作者指出在突破财政困局的大目标之下,历届政府在扩张中央财政能力与收缩地方财税基础双重目标的内在推动下,从西方取经回来的新税理念和税制,成为一种新的达致目标的武器,在整个社会要走上“现代”的时代潮流中,历经本土的政治、经济、社会 and 文化的摩擦碰撞,以及内外战争(包括军阀内战、国共内战带来的政权转移,以及外来侵略的民族战争)的淬炼,逐渐在中国这块土地上落地生根,并在1949年后继续影响台湾海峡两岸的不同政权。

该书的主要着眼点,在于指出引进西洋税制,是因为近代中国政府尤其是南京国民政府已经清楚,从传统赋税中已经难以寻找到更为充裕的收入,因此,南京国民政府在接续清政府和北洋政府时期理财方针中最为重要的“裁厘加税”,而形成近代中国引进和实施西洋税制的基本脉络,以及围绕这一脉络引发的诸多矛盾、斗争、博弈和妥协。

笔者认为该书的特点和贡献至少在于以下两方面:一是全面勾画了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出现直到形成“直接税”体系的全过程,以及在此过程中诸种内外制约因素的斗争和限制,展示了近代中国从农业时代向工业时代在财税体系方面的艰难变化和取得的成绩。二是经由西洋税制引进和实施的分析,展示了作为一个国家政权力量经济来源的财政税收体系变革中,传统税制与现代税制的关系;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的关系;政府与纳税人(主要为工商界)的关系的调整和改变。前述贾士毅点出的封建皇朝和民国政府时期财政税收的不同,不管其表现形式如何改变,都难以避免中央与地方、政府与纳税人之间存在的某些矛盾对立关系。南京政府时期通过西洋税制的引进、调整和改革,使得近代中国逐渐走向了现代租税体系的改革轨道:中央财政由割裂渐趋于统一、地方财政由无序逐步走向有序、现代财政体制基本确立。论证了西洋税制进入近代中国后,不仅是税收制度方面的变革,更是国人税政理念的变革,从一个侧面体现了整个社会

和国家从传统经济体制走向现代经济体制的过程。

该书的另一特点是作者并未停留在就税制论税制,还注意到税收和国家政权的联系。她认为国民政府在税务实践部分,于各地进行普遍设立机关和编置税务人员,执行各项税目的申报、查账、核定及纳库的稽征手续。国民政府在这段历程中,不断透过地方税吏“苛扰”地调查税源和稽征活动,实际是把国家机器的权力下伸到地方基层的表现。这种做法,把松散的个人结合在政权的统治伞之下,为传统中国开创出现代租税国家的局面。

显然,林美莉研究员这本书简体字版的出版,必然会对学术界此后的财政税收史和经济史的研究起到启发借鉴和推动作用。但是,财政史的研究是一项浩瀚的工程,任何一项课题都不可能穷尽其中的多种问题。在林美莉研究员的研究基础之上,笔者认为,仍然有一些值得探讨和进一步深入研究的地方:例如:(1)作者已经对西洋直接税进入近代中国进行了扎实的研究,在结论部分最后总结说:“一言以蔽之,近代中国在 20 世纪前半期,经历了一场租税体制观念的变化。其间,标示出以‘直接税’为目标的税政改革运动,更在这段历程中发挥了主导性与前瞻性的作用”。可是,直接税无论在近代中国税收体系中所占的比例还是绝对额,都不占优势。从附录一表 4 中的数字看,抗战时期直接税占全部租税收入比例 1937—1939 年不到百分之七,1940—1944 年不到百分之三十,最高的 1943 年只有 29.89%,1945 年又下降到不到百分之十五。如拿直接税在整个财政收入中所占比例看,则数字更为有限:最高的 1943 年只占 6.54,其余年份多半在百分之一到百分之二徘徊,最低的 1938 年只占 0.87。这里虽无抗战前的数字,想来在关、盐、统税数字为税收大头的三十年代,情况也应该差别不大,那么,如何将税政改革中直接税所具有的“主导性”与“前瞻性”给与更加合理和有利的解释,做到完满,似乎仍然需要进一步做一些具体和深入的论证。(2)对南京国民政府税改动机的再深入研究。作者主要以直接税和营业税作为该书的研究对象,而南京国民政府仍是以关、盐、统等间接税为主要财政收入,虽然南京政府努力引介和推广直接税,但直接税的税改并不以间接税的减少为前提,因此直接税的税改很难不被时人认为是一种“苛扰”。基于此,我们或许仍需对近代中国政府税改的内在学理或动机进行深入研究,以求得更加符合逻辑和合理的解

释。(3)对具体税项的进一步研究。作者已经对营业税、印花税、所得税、遗产税进行了较为透彻的研究,尤其是对税政实施前后的学理论辩、历史环境、具体过程及实施效果有着翔实的分析。然而,中央的税政进入地方时会显得更加复杂,尤其是一些地方税和地方与中央有争议的领域,例如营业税和所得税等,其复杂性、特殊性和关联性仍需进一步探讨。另外,对于财政效应评估上也可以再做些分析。所谓财政效应是指财政政策对社会和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林美莉女士的书虽有部分涉及,但仍是以政府税收为主线,而对纳税人、经济环境和社会效应特别是对工商产业的影响和作用,进一步深化研究的空间仍然很大。

笔者与林美莉研究员认识多年,从研究和资料等方面得到过多种帮助。值此林美莉研究员这部著作出版简体字版之际,作者索序于我,由于笔者并非财政税收史研究方面的专家,只能以读后所感为序。以上所举笔者认为稍有不足的地方,或许说的不对,或许还可能有一定的错误。而且,笔者也知道,一部专著不可能研究和涉及所有问题,这里提出来,实际上是一种希望,就是期待林美莉研究员能够再接再厉,给学术界奉献更多更好的学术成果。

是为序。

朱荫贵

复旦大学历史学系

2019年6月15日

简体版自序

本书是笔者于2005年出版的《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的简体字版。此次承蒙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的邀约与支持,重新排版,为不易取得原刊本的读者,提供了方便阅读的选择。

我的博士论文《抗战时期的货币战争》是我步入史学领域的基石,而这本讨论近代中国“直接税”问题的专书,应该就是让学界中人认识我的代表作品。我构思撰写这本书的时候,国内外的研究型数据库尚未建置完备,也没有范本可供参考,在那样的“手工业时代”完成的作品,自然是相当朴拙的。欣喜的是,在它问世之后的15年间,不但有学子响应我提出的问题而完成他们的博士或硕士学位论文,更有学者组织大型集体研究计划,为近代中国财政史的深耕而付出心力。

由于出版规范,本书删略原刊索引,部分内文词汇亦有所更易,付梓之际,我要感谢章斯睿女士从审查、整稿到排印过程所付出的努力与协助。畏友朱荫贵教授特地为本书撰写序言,提出近代中国财税史的复杂性、特殊性及关联性的观察,允为现已潜心其间或是将来有意投入相关研究者的定础南针,同时也消除了我对于旧著是否仍有学术市场的顾虑。江山有待。

林美莉

2019年8月10日

原序

2003年3月20日,波斯湾战云密布,美国总统布什(George W. Bush)正式对伊拉克发动战事。对我来说,这一天值得纪念的事,是我在本所学术讨论会上报告一篇不成熟的论文初稿,主题是“国民政府直接税改革中的上海会计师活动”。当天会议主席沈松侨教授在开场介绍时,说我的研究专门领域是财政史。我在进行正式报告之前,先作一番自我坦白:其实,近代中国经济史的领域中,我一直最不想去接触或是研究的课题,就是财政史。会后,我做了一个决定,把近年来零星撰写的近代中国直接税活动的相关论文加以改写,初步成果就是这一本专著。

本书的撰写,对我的研究规划是一个不小的调整。研讨会后的下午,我检视自己正在进行中的课题。首先是以“统制与走私”为题,探讨抗战时期的物资战争,这个项目基本上是延续我的博士论文的未竟事业,史料及论证均有一定的掌握。另外一项就是近代中国的直接税问题,这是我在1998年年底参加本所“财政与近代历史”学术研讨会之后,逐渐发展出来的议题,不过史料尚未完备,对于财政税务的基本理念,也不敢说能够理解。根据两项课题的条件,常理判断应该先处理自己较有把握的抗战史,然而,我却选择先完成直接税的研究。当时的想法很单纯,就是:直接税主题的数据颇为集中,不难在短期内完成;相对而言,抗战时期的物资战争,研究焦点分散,且又史料零碎,难以期望实时获致满意的成果。于是,直接税就这样成为我在2003年的年度工作要目。

事后想来,我和当年的布什总统一样,在做重大决定之前,全然没有考虑到后续的可能发展,以致改写过程竟然出乎掌控范围之外。我原本以为,先前曾有

数篇以直接税为主题的会议论文,也已积极搜集档案史料,只要拿现有论文作基础,稍加修改调整,再依据资料新撰数章,然后加上前言结论,即足以完成书稿,但在正式动笔之后,才发现改写论文比全新撰述更为麻烦。我除了必须完整交待国民政府时期的税政规划之外,还要处理原先不想讨论的民初政权的裁厘活动,才能清楚地理出头绪。于是,随着埋头整理烦人的民国税政法规,从档案找寻字里行间的隐藏玄机,在碰到难以作出解释或自圆其说的时候,只好不断调整章节,一路写写停停,终于在2004年1月初完成初稿。

初稿经过所长陈永发教授的初阅,稍事修润之后,送请本所专刊出版审查委员会提交外审,两份外审意见在2004年4月中旬正式回复,表示推荐。原本预估只要根据审查意见以及专刊出版审查委员会的建议,修改文稿和提出说明,不日即可送交出版。刚好在这个时候,我答应参加6月5日在天津南开大学举行的“世界经济体制下的民国时期经济”学术讨论会,我将书稿内容作一摘要,以《裁厘加税运动与民国直接税运动的发展》为题,试探中国大陆学术界的反应。同时,我也趁便到天津市档案馆,看到一些先前因为资料不足而未能处理的华北地区状况,接着又在8月15日获得所方资助,前往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图书馆及档案馆(Hoover Institution Library and Archives, Stanford University),查阅宋子文、杨格(Arthur N. Young)和张公权等人的资料。接下来的一个半月,我重回过去当研究生的快乐时光,在胡佛研究所翻阅这些民国财经要人的手卷,思索自己关心的议题,印证着“历史是史家与史料的对话”。9月29日束装返台,10月11日交出修订书稿,总计修改期间历时六个月。完成的作品,其实也还有改进的空间,例如,包括审查人在内的许多学界同好,都期望本书也探讨税务的实际运作,以及民间团体对于政府施政法令的应对情况,我只能以“另撰专著”作为遁词,把讨论范畴限定于经济制度变迁的研究。

修订稿完成之后,魏秀梅教授放下手边所有的工作,全心校读了一遍。我再把稿件送回专刊出版审查委员会,审查后通过刊登,11月16日送交出版委员会。在出版小组全力的配合之下,我很乐观地预估可以在年底付梓。不过,当我看到出版小组和副所长张力教授极为认真的一校和二校之后,我打消了赶工的念头。我觉得,这本书从撰写到出版的过程之中,得到许多人的帮忙,身为作者,

如果不为自己的作品尽最大的心力,将会辜负大家的辛苦。我对文字的掌握能力向来不佳,过去在写作时,只求把事情说清楚即已满足,现在好不容易出版专著,应该力求完善。于是,我负责的三校作业,是由外子刘熙明先生帮忙阅读书稿,并且标出读不懂的地方之后,我再根据两次校对作为基础,设法修润字句,让文意更为清楚。这样一来,又给出版小组带来排版作业上的麻烦,只有迭声抱歉,更感谢同仁们的鼎力相助。

本书的部分章节内容,曾于研讨会上发表后编辑出版。其中,第一章由收录于《“二十世纪的中国与世界”论文选集》的《近代中国对西洋直接税制度的引介与认识》一文改写而成,第二章的第一、二节由收录于《中华军史学会会刊》第六期《战火下的税制改革:抗战时期国民政府的直接税理念论述》一文增补改写,并增加第三节而成全章,第八章则由收录于《财政与近代历史论文集》的《抗战时期国民政府实施战时利得税的政策与反应》一文增补改写。此外,我把第四章、第五章及第六章的初步构想下列研讨会上宣读:2001年在台北召开的“一九二〇年代的中国学术研讨会”与“两次大战期间的中国经济学术研讨会”,2003年在日本东京举行的“ワークショップ1930—40年中国の政策过程”。在此,我要感谢二位匿名审查人,本所专刊出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张瑞德教授及所有委员,对本书书稿提出许多宝贵的意见;同时,也向在历次学术会议之中担任评论和提出建议的诸位先进致谢,包括本所的王树槐、黄福庆、陈慈玉、许雪姬、林满红、吕芳上、赖惠敏、黄自进、沈松侨、游鉴明、李宇平、吕妙芬、叶其忠教授,国史馆的卓遵宏和侯坤宏教授,复旦大学的吴景平、朱荫贵和冯筱才教授,香港大学李培德教授,信州大学久保亨教授,岛根大学富泽芳亚教授,立命馆大学金丸裕一教授,横滨国立大学饭岛涉教授和东京大学吉泽诚一郎教授。

值得纪念的是,侯坤宏和富泽芳亚二位教授,慷慨提供珍藏的资料,成为本书重要的史料基础。侯教授得知我有意继续钻研民国财政史,将他历年苦心搜集的资料,装了满满六个提袋,从木栅开车送到我的办公室。这六袋资料,规模虽然不能和罗振玉的八千麻袋清宫档案相比,但是,每张纸片上的情谊,使得它价值连城。富泽教授惠借阅《中华民国工商税收史料选编》的第五辑,我如获至宝,因为这本书一直遍寻不得,甚至亲自到南京的出版社都未能如愿。虽然,这

本书在从日本邮寄到台湾的过程中,遭遇百年一见的大水灾,而在“中央研究院”的邮局里泡了水,经过紧急抢救风干,除了少数几页实在翻不动之外,全书幸喜完好,成为富泽教授与我之间一个永难忘怀的回忆。

本书的写作过程之中,熙明以他对于民国政治军事史的实务见解,不时与我关心的经济社会情势相互呼应,成为我在形塑研究理念时的重要基础。书稿完成之后,我的同窗好友张嘉凤和张秀蓉教授、本所黄克武和康豹(Paul R. Katz)教授,曾与我讨论全书的架构和论点,他们的提问,促使我检视研究理路,并把心得融入在相关论述之中。同时,受惠于研究院的优越环境,我的近邻张宁、潘光哲、巫仁恕、张哲嘉、王正华、连玲玲、孙慧敏、刘士永和邱澎生教授,均是各领域的专家,经常遭受我的无端打扰,他们的智慧,成为我的写作灵光来源。其中,尊号“知识仓库”的光哲,展现功力寻找“直接税”的语源,以及我在仁恕办公室和张建楼教授,三个人一起讨论放宽视野利用明代的商税经验,检验民国与抗战时期的类似活动,都是我在孤寂振笔期间的甘泉。

在进行研究期间,曾于1999年、2000年及2002年度获得“国科会”补助研究经费(专题计划编号 NSC89-2411-H-001-032、NSC89-2411-H-001-079、NSC91-2411-H-001-084),至为感谢。在所方和“国科会”的资助下,我造访海内外重要的档案机构,包括:“国史馆”、中国国民党中央党史委员会、“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上海市档案馆、重庆市档案馆、天津市档案馆、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图书馆及档案馆。图书期刊方面,除了就近参阅研究院人文各所图书馆的丰富馆藏之外,主要利用的图书馆,包括:上海图书馆、重庆图书馆、南京图书馆特藏部、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图书室、东京大学本部校区内的相关图书馆(总图书馆、东洋文化研究所图书馆、经济系图书馆)、斯坦福大学东亚图书馆、哥伦比亚大学珍本及手稿图书馆(Rare Book & Manuscript Library, Columbia University)、哈佛大学燕京学社图书馆。在此,感谢所有档案馆和图书馆工作人员提供的热心协助。同时,也感谢曾经担任研究助理的裘明娟、王佳玉、黄绣春、李明玮、林姿娃小姐,以及蔡裕仁、郑宗贤、黄信聰、蔡进中先生,他们帮忙输入及整理档案材料,为我建立庞大的资料库,没有他们的辛劳,本书大概还要再等上好几年才能完工。当然,全书的任何

舛误，都仍由我自负全责。

作为一个研究工作者，对于我的家人，在空口感谢他们的支持和包容之外，更多的是一份歉意。全心投入写作的那一年，我没有在家吃过一顿饭，每天早起就到办公室，即使没写两行字，也一样摸到晚上九点以后才回家。2004年跨年之夜，我与张宁和哲嘉在院内西餐厅吃晚餐，讲到新年新希望，就是能够有多一点时间陪陪家人。时至子夜，台北市政府前的广场灯光辉煌，歌声舞影伴着倒计时，我仍在办公室里敲着键盘。熙明避开庆典后的人潮，骑着摩托车接我回家。我们看着身旁经过的红男绿女，颇羡慕朝九晚五的上班族，于是互嘲对方，薪水若是除以实际付出心力的时间，比起便利商店的打工时薪高不了多少。不过，能够择己所爱，已属不易，就不必太过计较了。双亲和公婆在我选择了这个行业之后，长期以来无条件全面支持。尤其是婆婆赖水金女士视我如女，承担全部家务，她的关爱，是人生难得的福分。闲暇之余，与熙明带着人豪和人凤一起出游，徜徉山水，成为我们调适心情的最高享受。展望未来，希望在家人和师友的相伴之中，继续任己之性，尽己所长。

林美莉

2005年3月8日

目 录

序言·····	朱荫贵	1
简体版自序·····		1
原序·····		1

导 论		1
一、西洋税制与近代中国税政改革的趋势		1
二、以“直接税”为名的税政改革		3
三、研究成果回顾		7
四、研究理念与章节安排		9

第一部 西洋新税的引介与实施

第一章 西洋直接税的引进(1889—1937)		15
第一节 晚清朝野对西洋直接税制度的认识与引介		15
一、近代中国传统财政的困境与印花税的引介		15
二、裁厘修约与宪政运动中关于西洋税政的讨论		22
第二节 民初及北洋时期采行直接税制度的尝试		26
一、民初财政概况与营业税、印花税及所得税的		

	筹办	26
	二、民国初年对现代租税理念与直接税制度的 理解	32
第三节	国民政府推广直接税制度的活动	33
	一、裁厘加税与营业税的筹办	33
	二、所得税的筹办与开征	35
	三、遗产税的拟议与印花税的征收	39
第四节	直接税的推展与外交环境的限制	42
	一、近代租税理念与实施直接税必要性的 讨论	42
	二、外交环境对直接税的限制与租税主权的 争取	44
	小结	46
第二章	战时直接税的发展与限制(1937—1949)	48
第一节	抗战时期的税政规划与开拓税源的努力	48
	一、抗战时期的税政规划	48
	二、关于直接税开拓战时税源的讨论与期许	50
	三、直接税在战时财政上的作用与限制	52
第二节	税政改良与税制利弊的讨论	55
	一、国府运用直接税改良税政的诉求	55
	二、有关直接税与间接税的利弊讨论	57
第三节	战时直接税的税政批评与税政变化	60
	一、舆论对税政的批评	60
	二、简化稽征的税政变化	61
	小结	63

第二部 裁厘运动与税政改革

第三章	民初财政与裁厘加税运动	67
第一节	民国初建时的财政规划	67
	一、政局变迁与财政规划	67
	二、周学熙的整理财政计划与税政理念	70
	三、北洋时期的财政困境	73
第二节	民初政权对裁厘加税案的筹议	74
	一、民国初年裁厘加税案的筹议	74
	二、北洋政府时期推动裁厘加税案的历程	80
第三节	关税特别会议与裁厘加税案的推动	86
	一、北洋政府时期的理财与直接税理念	86
	二、关税特别会议与裁厘加税案的交涉	88
	小结	93
第四章	国民政府与裁厘改税活动	94
第一节	中央财政会议与关税自主案的提出	94
	一、北伐期间中央财政会议对中央与地方的 税目调整	94
	二、裁厘加税问题与关税自主案的合流	97
第二节	全国经济会议与第一次财政会议的裁厘案	99
	一、全国经济会议与兴办特种消费税案的 提出	99
	二、第一次全国财政会议与裁厘抵补的规划	101
第三节	五省裁厘委员会议与改办特种消费税的决策	103
	一、五省裁厘委员会议的裁厘共识	103
	二、开办特种消费税的争议	105